

证券代码：831753

证券简称：艾博德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 公司会议室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军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5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许兵因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，依法合规、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，结合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，依法合规、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，结合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6 年公司经营管理计划，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审议 2026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

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6-008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6-009）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 neeq. com. cn 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26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6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傅江澜、符学朗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

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。

深圳市艾博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1 日